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北村村）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1,951,6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926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傅明康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虞洪康先生、张建中先生、马武鑫先生，独立董事温平先生、唐国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烨先生出席本次会议；总工程师范信龙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1,951,680	100.00	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68,000	100.00	0	0.00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由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林惠、尹夏霖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4 日